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咨询单位 选取需求书

选取项目名称：陆丰市甲子镇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工程
监理服务



公开选取人：陆丰市陆投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0 月

选取项目内容

一、单位资格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企业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选取服务范围，且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

3. 具有有效的电力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二、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陆丰市甲子镇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工程
监理服务

2. 建设单位：陆丰市陆投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3. 项目地点：甲子广场、甲子税务局门口

4. 项目概况：甲子广场（布置 12 台 120kW 双枪快充桩、1 台 60kW 单枪快充桩）、甲子税务局门口（布置 3 台 120kW 双枪快充桩、1 台 7kW 交流慢充桩）。

5. 服务金额：参照《国家能源局关于颁布〈20kV 及以下配电网工程定额和费用计算规定〉的通知》（国能发电力〔2023〕20 号），工程监理费用=（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2.64% 计算，该项目暂不估价，最高控制价为 80000 元，最终以财政审核后金额为准。

三、工作内容

1. 工作内容:根据国家 and 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和规范的规定,对陆丰市甲子镇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建设工程进行全面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环保等方面的监督与管理。

四、服务要求

1. 服务时限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日止。

2. 服务人员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住建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

3. 其他要求

中选服务机构须对项目有关技术资料、文件及相关信息进行保密,未经选取人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泄露、复制本项目的技术秘密、商业秘密以及相关信息。

五、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中选机构存在以下行为的,取消中选人资格,由选取人重新进行选取:

1. 中选机构擅自放弃中选结果;

2.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后未在 10 个工作日内与业主接洽并签订服务合同;

3. 中选机构未能按公告要求提供服务;

4. 中选机构未按行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七、其它要求

1. 合同服务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人负责。

2. 确定中选人后，合同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陆丰市陆投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31日

